

安徽医科大学处室文件

学字〔2018〕59号

关于聘用兼职心理咨询和辅导教师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在校内遴选兼职心理咨询和辅导老师的通知》（学字〔2018〕52号）文件精神，经过个人申请、资格审查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，公示后无异议，决定聘用蔡翥、李孝明、余凤琼、杨平、邱琳琳等五位同志为兼职心理咨询和辅导教师。

聘期为2018年12月至2020年12月。

安徽医科大学学生处

2018年11月19日

